

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了更好的促进公司后续的经营发展，确保公司经营管理的连续性和有效性，经公司总经理韩本毅先生提名、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决定聘任项小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一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24年10月1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项小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项小强先生简历如下：

项小强，男，1979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药学院，陕西省医疗器械协会终身荣誉会长、陕西省药学会专家委员会委员。曾任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质量部经理、湖南圣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现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质量部经理，现任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。

项小强先生与持有公司5%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与公司董事、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项小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二、提名委员会审查意见

提名委员会对项小强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，认为项小强先生具备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。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

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0月17日